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3-6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曼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智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66,939,999.98	4,688,665,247.28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33,640,767.59	1,937,607,344.39	-0.20%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0,552,446.30	-15.27%	2,042,578,221.59	-24.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911,189.89	-1.23%	30,130,573.05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937,495.60	-28.44%	25,656,220.35	-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8,840,005.63	-84.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1	-1.23%	0.033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1	-1.23%	0.033	0.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减少0.03个百分点	1.56%	减少0.08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7,577.71	主要是本期处理拉丝机等设备形成的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90,327.36	主要是确认TFT-LCD配套用偏光片产业专项资金1,000,000.00元,2012年佛山市产学研专项资金630,000.00元和2012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261,866.62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5,237.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6,643.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6,990.32	
合计	4,474,352.7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7,03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99%	202,008,338	146,330,412	-	0
佛山富硕宏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3%	59,120,850	0	-	0
张毅	境内自然人	0.24%	2,250,000	0	-	0
朱永翠	境内自然人	0.23%	2,130,000	0	-	0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1,823,595	0	-	0
尹红红	境内自然人	0.19%	1,748,150	0	-	0
叶德桥	境内自然人	0.19%	1,701,200	0	-	0
肖吉文	境内自然人	0.17%	1,533,000	0	-	0
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15%	1,366,396	0	-	0
张顺桦	境内自然人	0.15%	1,353,015	0	-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佛山富硕宏信投资有限公司	59,120,850	人民币普通股	59,120,850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677,926	人民币普通股	55,677,926			
张毅	2,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			
朱永翠	2,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000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3,595	人民币普通股	1,823,595			
尹红红	1,748,150	人民币普通股	1,748,150			
叶德桥	1,7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1,200			
肖吉文	1,5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3,000			
广发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366,396	人民币普通股	1,366,396			
张顺桦	1,353,015	人民币普通股	1,353,01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广新集团、第二大股东富硕宏信之间及其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肖吉文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533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3000股;张顺桦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53015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53015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应收票据比期初减少30.01%,主要是本期公司减少以票据方式结算产品销售货款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比期初增加251.1%,主要是公司本期购入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所致,该资产的变现不受任何限制;

3.在建工程比期初增加78.64%,主要是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三水顺通聚酯切片有限公司本期对其聚酯切片生产设备等进行技术改造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4.其他非流动性资产比期初增加130.02%,主要是本期预付的进口设备款尚未到货所致;

5.短期借款比期初减少70.57%,主要是本期公司发行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6.应付票据比期初减少51.44%,主要是本期公司减少以票据方式采购原材料所致;

7.预收款项比期初增加128.37%,主要是本期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收到的预售房屋款增加所致;

8.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减少43.18%,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发放2012年度年终奖和业绩激励金所致;

9. 应交税费比期初减少64.34%, 主要是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支付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10.应付利息比期初增加486.31%,主要是本期公司计提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利息3,356.00万元所致;

11.其他流动负债比期初增加3亿元,主要是本期公司发行201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收到募集资金3亿元所致;

12.长期借款比期初增加3.5亿元,是本期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从广州银行佛山分行借入长期借款3.5亿所致;

13.应付债券比期初增加166.67%,主要是本期公司发行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收到募集资金5亿元所致;

14.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费用同比减少32.96%,主要是本期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三水顺通聚酯切片有限公司停产技改,产品销量减少使运输费下降所致;

15.年初到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289.35%,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转回所致;

16.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收益同比增加13.52%,主要是本期参股公司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业绩增加所致;

17.年初至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72.73%,主要是由于控股子公司佛山纬达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两免三减半"税收优惠期届满,本期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上升所致;

18.年初至报告期末,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34.53%,主要是全资子公司佛山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支付2012年度企业所得税所致;

19.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84.37%,主要是全资子公司佛山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支付2012年工程结算款所致;

20.年初至报告期末,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204.3%,增加金额为4380.28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参股公司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等投资企业的分红款增加所致;

21. 年初至报告期末,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253.51%,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设备处置款增加所致;

22.年初至报告期末,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300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参与在建工程项目竞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所致;

23.年初至报告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41.60%,主要是本期公司积极推动技改和新产品投资项目建设,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24.年初至报告期末,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410.81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退回参与在建工程项目竞标单位的投标保证金所致;

25.年初至报告期末,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48.53%,主要是本期公司公司发行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减少短期借款所致;

26.年初至报告期末,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8亿,主要是本期公司发行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和第一期短期融资券收到募集资金合计8亿元所致;

27.年初至报告期末,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37.79%,主要是公司融资方式和债务结构调整,短期借款规模下降,本期借款归还次数与发生金额减少所致;

28.年初至报告期末,收到及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发生变化主要是由于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的保证金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

2013年1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广东合捷国际供应链有限公司55%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2013年5月28日,公司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议案。

2013年6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相关议案。股东大会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材料。

2013年10月17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了2013年第28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有条件审核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待公司正式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再另行公告。公司将继续按照有关程序,推进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工作。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广东省广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保持佛塑股份现有主营业务稳定,并推动佛塑股份业务发展。2.保持佛塑股份注册地和纳税地不变。3.保持佛塑股份员工的基本稳定。4.承接佛山市塑料工贸集团公司对佛塑股份承担的相关义务和责任。	2009年06月16日	长期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期货套期保值	2,315.84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09月30日	2,315.84		0	0%	2,466.35
佛山市三水顺通聚酯切片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期货套期保值	60.31	2013年01月01日	2013年09月30日	60.31		0	0%	1,424.52
合计				2,376.15	--	--	2,376.15		0	0%	3,890.8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期货套保交易。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3年03月23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为了防范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境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LLDPE、PVC、PTA品种,为公司生产所需相应原材料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已建立了《期货交易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防范持仓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允价值采用期货市场的公开报价计量,经回顾性评价,套期保值全部高度有效。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参与期货套保交易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就参与期货套保交易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及《期货交易管理制度》。公司期货套保交易仅限于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原材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期货交易作为拓宽采购与销售渠道的途径以及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的有效工具,通过加强内部控制和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提高经营水平,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的经营效益。公司参与期货套保交易是必要的,风险是可以控制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8月22日	公司总部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久银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
2013年09月04日	公司总部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华商基金、长盛基金、南方基金、广发基金、华富基金、大成基金、工银瑞信基金、银华基金、国投瑞银基金、景顺长城基金、宏源证券、平安资产管理。	公司经营情况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曼莉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3-67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3年10月21日以传真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交易行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证公司资金安全,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制度》。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合计不超过1.6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发布的《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73 证券简称:佛塑科技 公告编号:2013-69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0月24日,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合计不超过1.6亿元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主要用于购买短期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5号-证券投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委托理财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1. 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与收益相对稳定的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 投资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3. 投资方式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主要用于购买银行发行的低风险固定收益及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

4. 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委托理财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并授权公司经营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委托理财所选择的银行理财产品,均为低风险产品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与主营业务的发展,并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风险控制

公司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内部控制制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等规定进行投资理财决策,加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风险管控,实施日常监控与核查,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与体系,能够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已就本次委托理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佛山佛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江南红箭 公告编号:2013-42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1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4人,分别为王德虎、陈钢、刘宪、文均。监事白锐因工作原因未参加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审议表决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南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现变更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的控股股东及主营业务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监事王德虎、陈钢、刘宪向公司提出辞去监事职务。为此,监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名增补监事候选人。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鹏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建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子平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各位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意公司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予以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振华,男,196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国营第5104厂厂长;现任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南钻石有限公司董事长。张振华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玉顺,男,196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国营第5123厂压机分厂厂长,中南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南钻石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李玉顺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牛建伟,男,1962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南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现任中南钻石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牛建伟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卢灿华,男,196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国营第5123厂金刚石分厂副厂长、中南钻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南钻石有限公司董事、郑州中南杰特超硬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中金刚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卢灿华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申兴良,男,1968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长、供应处处理、副总会计师等职,现任中南钻石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申兴良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温振祥,男,1964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会计师;曾任国营第5103厂副总经济师、企业管理与改革处处长、河南北方红阳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资产经营处处长、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本运营部部长、党支部书记、纪委委员等职务,现担任豫西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资本运营部部长、纪委委员、党支部书记,并兼任南阳市北方向东工业有限公司、南阳市北方红宇机电制造有限公司、郑州红宇专汽有限公司、南阳市北方红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董事职务。温振祥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志宏,男,1955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超硬材料协会常务副秘书长等职;现任中国机床工具工业协会超硬材料分会(以下简称"超硬材料协会")秘书长、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副总工程师等职务。李志宏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晓龙,男,1969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职于中共肇源县委党校、中共黑龙江省委党校等单位;现任天津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 并兼任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已过会)、山东新煤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南钻石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证券法研究会、银行法研究会、商法研究会理事等职务。李晓龙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锦桥,男,1964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嘉富城国际资本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中原英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郑锦桥先生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江南红箭 公告编号:2013-41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1日以传真和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分别为齐振伟、廖平、杨庆平、向显湖、黄海波、裘春晓。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表决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中南钻石股份有限公司(现变更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并更名为"中南钻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钻石")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的控股股东及主营业务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齐振伟、廖平、杨庆平、向显湖、黄海波、裘春晓向公司提出辞去董事职务。为此,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名增补董事候选人。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张振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玉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牛建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卢灿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申兴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温振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志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晓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锦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以上议案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各位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制度,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现行章程进行修订。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予以修订。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予以修订。

以上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见同日公告的《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江南红箭 公告编号:2013-44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会议召开时间:本次股东大会于2013年11月12日(星期二)上午10点00分召开。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13年11月7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截止至2013年11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湖南省湘潭市雨湖湖南区楠竹山江南工业集团江南宾馆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选举张振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李玉顺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选举牛建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审议《关于选举卢灿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审议《关于选举申兴良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审议《关于选举温振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审议《关于选举李志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审议《关于选举李晓龙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选举郑锦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选举王鹏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1、审议《关于选举王建文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审议《关于选举周子平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关于选举董事和监事的第1至第12项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具体规则适用《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的有关规定。

以上议案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见与本通知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股东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代理委托书。委托书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出席会议时凭上述资料签到。授权委托书和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在本次会议召开前二十四小时备置于本公司。

(2)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11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30至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事项

1.公司股东应仔细阅读《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有关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3.联系人:宋相良

4.联系电话:0731-58300707 传真:0731-58300227

5.授权委托书(附后)。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南江南红箭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作如下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选举张振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选举李